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提名第十一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及  
提名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鑒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與本公司的監事會(「監事會」)擬建議進行換屆選舉。

**一、提名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

根據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吉林敖東」)、遼寧成大股份有限公司(「遼寧成大」)、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和董事會分別提名，並於2024年4月15日，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通過決議，建議將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郭敬誼先生、林傳輝先生、孫曉燕女士、秦力先生和肖雪生先生作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並提交本公司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其中：

- (1) 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和郭敬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
- (2) 林傳輝先生、孫曉燕女士、秦力先生和肖雪生先生為執行董事候選人。

**其他相關事項說明：**

1. 公司獨立董事發表了《關於提名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意見》，同意將上述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作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

2. 經公司第十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審查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履歷等相關資料，充分了解候選人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未發現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有違反《公司法》《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或有重大失信等不良記錄的情況，符合擔任非獨立董事的條件，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和相關決策、監督、協調能力，符合履行相關職責的要求。同意將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作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

董事會中兼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人數總計未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上述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 二、關於提名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本公司收到吉林敖東、遼寧成大和中山公用的《提名函》，分別提名張闖先生、王大樹先生和黎文靖先生作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獨立董事候選人**」）。本屆董事會提名梁碩玲女士作為獨立董事候選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通過審議，建議將上述四名先生／女士作為獨立董事候選人（與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統稱「**董事候選人**」），並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

### 相關事項說明：

1. 公司獨立董事發表了《關於提名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意見》，同意將上述各獨立董事候選人作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
2. 經公司第十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審查各獨立董事候選人的履歷等相關資料，充分了解候選人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未發現各獨立董事候選人有違反《公司法》《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或有重大失信等不良記錄的情況，符合獨立性和擔任公司獨立董事的條件，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和相關決策、監督、協調能力，符合履行相關職責的要求。同意將上述各獨立董事候選人作為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上選舉。

3. 本次公司選舉獨立董事的提案需經深圳證券交易所審核無異議後方可提交股東週年大會審議。

上述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如獲委任，上述各董事候選人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其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其為本公司董事議案之日起至第十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執行董事的薪酬將根據本公司相關制度並根據崗位和績效掛鉤情況確定，其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資、績效薪酬、企業年金、員工福利、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單位繳存部份等構成。執行董事的薪酬根據國家相關政策和本公司的相關規定確定，由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審議每年的經營管理層績效薪酬分配方案，並提交董事會批准，並在本公司當年的年度報告中披露。此外，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津貼(稅前)分別為人民幣18萬元及人民幣27萬元。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及除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上述各董事候選人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沒有其他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上述各董事候選人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股份之權益。

除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上述各董事候選人確認，概無其他資料及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沒有任何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各獨立董事候選人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向本公司確認了其獨立性。董事會亦認為各獨立董事候選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的各項因素而言的獨立性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乃為獨立。

### 三、提名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

根據吉林敖東、遼寧成大和中山公用分別提名，於2024年4月15日，本公司第十屆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通過決議，建議提名王振宇先生、鄭春美女士和周飛媚女士作為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並提交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

上述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的簡歷及與其委任相關的其他信息載於本公告附錄三。

如獲委任，上述各監事候選人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其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選舉其為本公司監事議案之日起至第十一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為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上述各監事候選人將會因擔任監事職務從本公司領取津貼，領取的津貼將依照2015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調整監事津貼的議案》執行，有關監事的年度津貼（稅前）為人民幣15萬元。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及除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上述各監事候選人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沒有其他關係，也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上述各監事候選人未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股份之權益。

除本公告中所披露者外，上述各監事候選人確認，概無其他資料及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沒有任何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此外，本公司正根據《公司章程》和相關規定履行職工監事人選的提名和審議程序，本公司將就該事項之進展適時另行刊發公告。

#### 四、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目的在於，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如認為適當）《關於選舉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關於選舉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及《關於選舉公司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的議案》。本公司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刊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和會議通告。

承董事會命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林傳輝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24年4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傳輝先生、葛長偉先生、孫曉燕女士及秦力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秀林先生、尚書志先生及郭敬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范立夫先生、胡濱先生、梁碩玲女士及黎文靖先生。

## 附錄一

### 第十一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簡歷

**李秀林**，男，1953年3月生。李秀林先生自2014年5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秀林先生自2000年2月起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623，原名延邊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70年2月至1972年6月為吉林省敦化市大山公社知青；1972年6月至1982年8月任吉林省延邊敦化鹿場醫生；1982年8月至1987年12月任延邊敖東製藥廠廠長、工程師；1987年12月至1993年2月任延邊州敦化鹿場場長；1993年2月至2000年2月任延邊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10月更名為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李秀林先生於1992年6月取得中國共產黨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學本科學歷證書，於2000年2月至2000年6月修畢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第28期工商管理培訓課程。李秀林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最近五年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尚書志**，男，1952年10月生。尚書志先生自2001年7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自1993年8月起任遼寧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739，原名遼寧成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87年12月至1991年2月任遼寧省紡織品進出口公司副總經理；1991年2月至1993年7月歷任遼寧省針棉毛織品進出口公司副經理並負責營運工作、總經理；1997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遼寧成大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尚書志先生於1977年8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國際貿易專業，分別於1993年9月及1994年12月自遼寧省人事廳（現名遼寧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取得高級經濟師資格及高級國際商務師資格，於2005年6月取得東北財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尚書志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遼寧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郭敬誼**，男，1975年6月生。郭敬誼先生自2020年10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郭敬誼先生自2020年9月起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685）黨委書記、董事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98年7月至2004年5月任中山市環保工程有限公司職員；2004年5月至2008年5月任中山市三鄉供水有限公司經理；2008年5月至2009年11月歷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三鄉分公司經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常務副總經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2月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水務事業部副總經理兼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總經理；2011年2月至2011年7月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水務事業部副總經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總經理；2011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3年10月至2019年7月任中山市交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期間曾兼任中山市軌道交通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中山市東部外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中山市交發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9年7月至2020年8月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郭敬誼先生於1998年6月取得五邑大學工學學士學位，於2013年7月完成中共中央黨校研究生院在職研究生經濟學（經濟管理）專業學習。郭敬誼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林傳輝**，男，1964年2月生。林傳輝先生自2020年12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自2021年1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1年7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85年7月至1995年12月歷任中央黨校科研辦公室幹部、組織局副處級調研員；1995年12月至2002年10月歷任本公司投資銀行部北京業務部總經理、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上海業務總部總經理、投資銀行部常務副總經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廣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廣發基金」）基金（籌）總經理；2003年8月至2020年12月曾任廣發基金總經理、副董事長，其間曾兼任瑞元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廣發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2021年9月至2021年12月兼任廣發控股香港董事長；自2021年12月起兼任中證機構間報價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林傳輝先生於1985年7月取得吉林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林傳輝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孫曉燕**，女，1972年6月生。孫曉燕女士自2014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06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自2011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自1993年7月加入本公司起分別任職於資金營運部、財務部及投資銀行部；1998年9月至2014年3月曾任公司財會部副總經理、投資自營部副總經理、財務部總經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廣發基金（籌）財務總監；2003年8月至2005年3月歷任廣發基金財務總監、副總經理；2013年8月至2019年5月任廣發控股香港董事；自2007年6月起任廣發基金董事；自2014年12月起歷任證通公司監事會主席、監事。孫曉燕女士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7年9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孫曉燕女士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秦力，男，1968年5月生。秦力先生自2011年4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0年12月起獲委任為公司總監。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97年3月至2020年12月歷任本公司投行業務管理總部常務副總經理、投資理財部總經理、資金營運部總經理、規劃發展部總經理、投資部總經理、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2002年3月至2004年10月及2012年5月至2023年3月任易方達基金董事；2002年10月至2003年8月任廣發基金(籌)董事；2003年8月至2005年3月任廣發基金董事；2010年5月至2013年8月任廣發信德董事長；2013年9月至2017年4月任廣東股權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18年6月至2019年10月任廣發資管董事長；2006年9月至2021年9月歷任廣發控股香港董事、董事長；自2021年12月起任廣發資管董事長、總經理。秦力先生於1992年7月取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5年6月取得暨南大學商業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3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於2013年9月完成長江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課程。秦力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肖雪生，男，1972年11月生。肖雪生先生自2010年7月起任本公司全資子公司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1年9月起任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94年7月至2010年7月歷任本公司北京建華南路營業部交易員、辦公室文員、行政部副總經理、行政部總經理、辦公室總經理、兼併收購部總經理、投行業務管理總部副總經理；2010年7月至2021年9月任廣發信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肖雪生先生於1994年6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法學學士學位。肖雪生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最近五年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 附錄二

### 第十一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簡歷

**梁碩玲**，女，1971年12月生。梁碩玲女士自2020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7月起任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首席講師，自2020年1月起任香港大學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2004年8月至2011年6月任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助理教授；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曾任香港大學國際商業及環球管理課程主任、經濟及工商管理學院助理院長；自2023年7月起任友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347）獨立董事。梁碩玲女士分別於1994年6月及2004年6月取得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博士學位。梁碩玲女士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黎文靖**，男，1979年7月生。黎文靖先生自2020年6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文靖先生自2013年10月起任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教授，自2019年3月起任暨南大學管理學院院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2006年7月至2020年7月曾任暨南大學管理學院講師、副教授，會計學系副主任、主任；2016年12月至2020年8月任長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7年5月至2020年5月任深圳市迅方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2017年6月至2023年6月任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2017年9月至2020年9月任湯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146）獨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珠海華金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32）獨立董事。黎文靖先生分別於2001年6月及2006年6月取得中山大學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黎文靖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

《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張闖**，男，1978年5月生。張闖先生自2015年9月起任長春理工大學法學院教授，自2020年8月起任長春理工大學法學院院長。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2004年6月至2020年5月曾任長春理工大學法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科研處副處長、社會科學處副處長、處長（其間：2008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吉林智輝律師事務所兼職律師）。張闖先生於2001年12月取得東北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本科學歷證書，分別於2004年6月及2008年6月取得吉林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張闖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王大樹**，男，1956年9月生。王大樹先生自2003年8月起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2015年5月至2021年6月任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27）獨立董事；自2018年12月起任吉林吉恩鎳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23年12月起任天津中綠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537）獨立董事。王大樹先生分別於1982年8月及1984年12月取得北京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於1999年8月取得澳大利亞LaTrobe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王大樹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 附錄三

### 第十一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簡歷

**王振宇**，男，1981年12月生。王振宇先生自2017年7月起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20年7月起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22年1月起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其間：自2013年5月起任中山市公用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2004年7月至2009年6月歷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文秘、董事會秘書助理、證券事務代表；2009年7月至2010年2月任延邊公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2010年3月至2017年7月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事務代表（其間：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任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監事）。王振宇先生分別於2003年12月、2004年7月及2017年12月取得長春稅務學院法學、金融學學士學位、吉林大學碩士學位，於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修畢清華大學繼續教育學院舉辦的企業管理研究生課程，於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修畢吉林大學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進修課程。王振宇先生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鄭春美**，女，1965年2月生。鄭春美女士自2007年9月起任武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會計系教授。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1986年6月至2007年6月歷任武漢大學會計系助教、講師、會計系副教授；2013年5月至2020年5月任華昌達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278）獨立董事；2014年6月至2020年6月任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751）獨立董事；2015年8月至2021年6月精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355）獨立董事；2016年5月至2022年8月任武漢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281）獨立董事；2021年3月至2023年12月任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837174）獨立董事；自2019年9月起任深圳中恒華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20）獨立董事；自2020年12月起任湖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

2022年2月起任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422）獨立董事；自2022年4月起任華昌達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278）獨立董事；自2024年1月起任湖北晨科農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鄭春美女士分別於1986年6月、1997年6月和2005年6月取得武漢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管理學碩士學位、經濟學博士學位。鄭春美女士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

周飛媚，女，1985年2月生。周飛媚女士自2021年10月起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其主要工作經歷包括：2010年7月至2018年7月歷任中山市交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項目計劃中心投資專員、投資發展部副主任、投資營運部副經理（主持工作）；2018年7月至2020年3月任中山市金融證券研究所有限公司研究二部研究員（部門經理）；2020年3月至2021年2月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部投資總監；2021年2月至2021年10月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投資方向）。周飛媚女士分別於2007年6月及2010年6月取得河北科技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及暨南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周飛媚女士與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存在關聯關係，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確結論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行為的情形，未曾被中國證監會在證券期貨市場違法失信信息公開查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納入失信被執行人名單；不存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第3.2.2條所列情形；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交易所其他相關規定和《公司章程》等規定的任職要求。